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一、概况.....	(2)
(一) 部门(单位)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3)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3)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21)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21)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21)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2)

四、名词解释.....(26)

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保护各类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财产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8、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部门)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包括：街道本级决算。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3,361.67 万元，支出总计 13,361.6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2820.08 万元，增长 26.75%。主要原因是：污水零直排工程和全域旅游创建财政补助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361.6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9,56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864.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698.4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71.5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3,798.70 万元，占收入合计 28.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36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0.60 万元，占 23.88%；项目支出 10,171.07 万元，占 76.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562.97 万元，支出总计 9,562.9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1,149.69 万元，增长 13.67%。主要原因是污水零直排工程和全域旅游创建财政补助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394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2.16%，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的各类项目资金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64.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8.86%。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2.60 万元，增长 6.83%。主要原因是：各类财政补助资金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64.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47.13 万元，占 32.39%；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212.45 万元，占 2.70%；教育（类）支出 7.70 万元，占 0.1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68.35 万元，占 4.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47.35 万元，占 27.30%；卫生健康（类）支出 16.87 万元，占 0.21%；节能环保（类）支出 19.06 万元，占 0.24%；城乡社区（类）支出 1,315.58 万元，占 16.73%；农林水（类）支出 919.94 万元，占 11.7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91.50 万元，占 1.16%；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2.90 万元，占 0.04%；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39 万元，占 2.7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30 万元，占 0.04%；其他

(类)支出0万元,占0%; 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949.04万元,支出决算为7,86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9.15%,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调整、相关部门划转和上级补助等。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12万元,支出决算为6.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大代表选举补助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未组织政协代表活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12.31万元,支出决算为14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有人员调入，工资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聘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录用 3 名事业人员导致工资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省级档案服务农村基层治理试点工作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23.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流动人口专管员人员增加导致工资支出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8.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科网格数数量减少。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社区教育专项补助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2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保点位减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扶持奖励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7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度农村文化礼堂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增。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提增。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之家受疫情影响在年初未有效运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需临时救助人员较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安排此项经费充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管理服务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5.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企业退休人员“春节、重阳节”慰问，退休人员社区工作经费和服务经费等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和看护补贴。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2.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有未使用完毕的结转至本年使用。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其他计划生育事业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蓝天保卫战镇街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19 年度家庭屋顶光伏工程补助。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城管线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城市社区区级绩效评价奖金、社区建设费等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美丽城镇配套资金及其他重点项目和 2020 年农村生活污水运维区级补助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36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环卫整治及集镇维护费，洁净越城奖罚基金费等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结转了 2019 粮食生产功能区因缺补缺项目补助。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各类粮食生产奖补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项目补助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镇街河道清淤、河道砌坎、河道保洁项目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村干部报酬补助。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村邮员日常运行经费补助。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1 年省外留越员工补助和 2021 年规上工业企业抢先机开新局扶持资金。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省外留越员工补助。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增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避灾安置场所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资金补助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12.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42.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70.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8.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2.71%。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7.09 万元，增长 61.55%。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补助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8.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684.85 万元，占 99.2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3.60 万元，占 0.8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8.4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补助。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耕地功能恢复镇街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已出让地块做地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1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污水零直排建设项目预拨、越城区规划非保留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长效运维管理补助等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7.16 万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等资金。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 2020 年度示范型儿童之家创建工作和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社会工作站建设经费等资金。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省补 2021 年扶持体育发展专项资金和市补体彩公益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无相关数据。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是近两年均无人因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9 月份开始实行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零；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

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均无公务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无相关数据。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无相关数据。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无相关数据。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合理。主要用于街道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无相关数据。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0 团组，累计 0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公务接待。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7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省日常开支；比 2020 年度减少 13.39 万元，下降 7.29%，主要原因是机关总人数比上年有所下降，各项开支相对节省。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

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浦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车和电动环卫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东浦街道办事处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项目 25 个，共涉及资金 7864.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做地工作经费、污水零直排建设项目等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98.4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 机关运行工作经费这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 0 万元。该项目由街道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管理基本到位，资金补助对象、范围重点突出，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达到绩效预期目标，绩效等级为优秀。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东浦街道办事处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村级组织补助经费和社区建设和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结果。

村级组织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0.88 万元，执行数为 51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充分调动存村主职干部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强基层党建。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无其他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年度2021 编号06）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东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东浦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88	510.8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0.88	510.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完成基层党员发展工作。因势利导完成各级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全力以赴做好第二批“五星达标、三A争创”村的创建工作。真抓实干完成专项整治工作。			契约共建，高成效实施项目提质扩面。街道24个村社党组织、31个两新党组织共签署“共建协议”102份。扎实开展“五聚焦五提升五落实”行动。全面赋能，深化打造“三驻三服务”2.0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村（社区）	34个	34个	20	20
			村主职干部	46个	46个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底之前完成	年底之前完成	10	9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存村主职干部工作积极性	充分调动	充分调动	30	2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5%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5%	10	9	
总分					100	94	
自评结论	优 / 良 / 中 / 差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9.79万元，执行数为79.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放到位率100%；二

是受益人数大于 2000。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无其他问题。

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1.1 万元，执行数为 1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放到位率 100%；二是受益人数大于 2000。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无其他问题。

项目名称	社区建设和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东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东浦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1	151.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1	151.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镜水社区、热诚社区人员的工资，促进社区的正常运作，社区各项事业发展。		镜水社区、热诚社区各项工作运行正常，人员工资按要求发放到位，各项事业发展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20	20
			受益人数	大于2000	大于2000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的办事效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5%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5%	10	9
总分					100	94	
自评结论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故此栏无数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组织对机关运行工作经费这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6.4万元，执行数为51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总体评价为优。（评价报告见附件）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事务：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档案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事务：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7.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事务：指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3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事务：指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事务：指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常用项目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事务：指反映财政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

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事务：指反映常用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事务：指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事务：指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事务：指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事务：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事务：指反映政府的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47.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事务：指反映用于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4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事务：指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5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事务：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5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事务：指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5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5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事务：指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5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5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事务：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5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事务：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5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6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事务：指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6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事务：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事务：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6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反映项目以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6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指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用于收购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6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68.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9.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五、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东浦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 东浦街道办事处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
组

2022年5月22日

浙江省财政厅（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王春红	联系电话	18905751776
地 址	东浦街道耶溪路 621 号	邮编	3120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516.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516.4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区财政	516.4	区财政	516.4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516.4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委托业务费	516.4 万元	516.4 万元	
支出合计	516.4 万元	516.4 万元	

三、评价报告摘要		
概况	东浦街道按绩效目标的要求做好机关运行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	实际
	为做好街道内部用工管理，保障人员经费，特设立此项目。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街道自聘A、B类人员工资奖金、行政执法队员考核奖、村镇监察队员工资奖金、劳务派遣临聘人员支出及编内人员补发的相关奖金。至12月31日，按要求完成此项目的所有支出。	街道按月支付自聘人员和村镇监察队员工资、行政执法队员的月度考核奖，按季度支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在农历年底支付自聘人员、村镇监察人员、行政执法队员和其他各类人员的年终考核奖。截至12月31日，完成该项目的所有预算支出。有效保障各类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评价结论	基本完成设定的各类绩效目标，维护街道机关平稳运行。	
主要绩效情况	该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管理基本到位，资金补助对象、范围重点突出，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达到绩效预期目标。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对东浦街道机关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街道临聘人员管理还欠规范，部分临聘人员年纪过大的问题。	

相关建议	加强组织实施，有针对性的完善各类人员的管理制度，加强临聘人员管理的规范性，解决临聘人员年纪过大的问题。
------	---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冯倬程	组织委员	东浦街道办事处	
朱 强	党政办主任	东浦街道办事处	
戴剑飏	纪委副书记	东浦街道办事处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分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五、评价报告文字部分（报告综述）

根据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全面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越财监督〔2022〕7号）文件精神，东浦街道办事处于2022年5月对机关运行工作经费实施了评价。评价工作通过座谈、查阅资料、询问等多种方式进行，在收集、汇总、整理业务和财务等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立项资金核算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1、自聘A、B类人员的工资奖金：根据越城区人社局对本街道自聘人员核定的编制数，结合街道自聘人员现有工资奖金水平得出。

2、行政执法队员考核奖金：根据区行政执法局下派人数结合行政执法队员现有考核奖水平得出。

3、村镇监察队员工资奖金：根据区村镇监察大队下派人数结合村镇监察队员现有工资奖金水平得出。

4、劳务派遣、临聘人员工资奖金：根据现有劳务派遣、临聘人员数量及现有工资奖金水平得出。

5、编内人员其他支出：根据编内人员数量结合往年考核奖补发得出。

该项目资金核算条款明细、依据充分，能够很好的调

动各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目标明确合理。

（二）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1、项目完成程度

该项目于 2021 年年底完成所有款项的支付工作。

2、项目管理水平

该项目严格按照越城区编外用工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人员的招聘和进出编工作；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本街道还制定机关自聘人员薪酬发放办法，按照注重绩效，兼顾资历，稳步增长，规范透明的原则发放自聘人员的薪酬。在此基础上根据东浦街道机关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做好年度考核工作，按照考核办法发放年终考核奖。

3、资金落实情况与实际支出情况

该项目的资金由街道安排入年度预算，全额由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街道按月支付村镇监察队员工资、行政执法队员的月度考核奖，按季度支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在农历年底支付自聘人员、村镇监察人员、行政执法队员和其他各类人员的年终考核奖。截至 12 月 31 日，完成该项目的所有预算支出。

5、财务管理状况

该项目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较完善，能按照《东浦街道机关自聘人员薪酬发放办法》和《东浦街道二〇二一年机关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开展工作，资金的支付

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和完整的审批程序。通过对东浦街道机关运行工作经费的抽查，该项目会计核算及时，进行专项核算，基本能反映该项目专项资金的到位和支出情况。

二、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强机关内部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对于全面提升机关内部工作效率具有重要意义。

评价小组认为该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管理基本到位，资金补助对象、范围重点突出，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达到绩效预期目标。结合项目综合绩效情况，评价小组成员一致认为，该项目综合得分 97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三、评价发现的问题

在对东浦街道机关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街道临聘人员管理还欠规范，部分临聘人员年纪过大的问题。

四、相关意见与建议

加强组织实施，加强临聘人员管理的规范性，解决临聘人员年纪过大的问题。

五、附件

东浦街道机关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分值	自评分
业务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6	6
		立项程序合规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等。	6	5
		目标设立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目标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6	6
		目标设立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总体目标相对应。	6	6
	组织	业务制度健全性	业务管理制度和组织机构是否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组织机构；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有组织机构保障。	6	6
		实施	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②项目调整是否合规；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④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5
	产出	数量完成率	产出数量目标是否实现。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5	5

完成	质量达标率	产出质量是否达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5	5	
	完成及时性	产出时效目标是否完成。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5	5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相比, 是否有节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5	5	
	项目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①预期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②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5	5	
财务指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全面。	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5
		财务管理有效性	项目财务管理是否按照制度执行。	与项目有关的财务管理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6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测算,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6	6
		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到位, 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 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5	5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6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包括项目的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政府部门、项目的直接和间接受益者、公众等其他利益方。	6	5
合 计				100	97